

##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6月29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结合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6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马斌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需求，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